

#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漳泽发电分公司、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津发电分公司、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侯马热电分公司、晋控电力同华山西发电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塔山发电山西有限公司、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大唐热电站

西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同达热电山西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工程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长治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共15家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内部合并抵消前）的89.9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内部合并抵消前）的76.04%。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总部及下属各子（分）公司的公司治理、组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社会责任、内部审计、风险管理、项目投资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生产管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证券管理、综合行政管理、企业重组、内部报告、信息系统、反舞弊、内部控制评价等业务模块。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决策风险、投资项目风险、资金风险、电价风险、电量实现风险、燃料风险、安全风险、环保风险、人力资源风险、招投标风险、合同风险等风险。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以公司利润总额、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所有者权益四个指标作为确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标准的依据。具体标准见下表：

项目\缺陷类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错漏报利润金额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1%且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1%
错漏报资产金额	≥总资产的 0.2%	≥总资产的 0.1%且 <总资产的 0.2%	<总资产的 0.1%
错漏报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营业收入总额的 0.1%且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营业收入总额的 0.1%
错漏报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且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②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③ 监管机构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④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对公司按照公认会计准则生成、授权、记录、处理和对外报告财务数据的能力产生较大负面影响，该影响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①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②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③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或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 ④ 企业核心技术人才流失严重，导致公司业务陷入停顿；

⑤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在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①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② 违反公司内部规章，造成损失；

③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

④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⑤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⑥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在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经过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一般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经过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在人力资源管理、发展战略、社会

责任、工程项目管理、经营管理、资产管理、综合行政管理、信息系统等方面存在一般缺陷 26 个。

关于上述 26 个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不影响公司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制订整改计划及整改措施，责成相关单位限期整改落实。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已完成整改 6 个，正在整改 17 个，其余 3 个已列入本年度整改计划。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事项说明**

（一）对上一年度评价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加大督促整改力度，强化预防性控制，上一年度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全部整改完成。

（二） 2022 年，公司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

## 表 1：内控设计完整性评价主要缺陷汇总表（2022 年度）

评价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抽样资料	样本量	测试记录	测评结果：执行有效性取值范围 0-1 分，均为正向指标(主观判断)	结论：执行评价维度完整(0.8-1 分)、基本完整(0.6-0.8 分)、不够完整(0.3-0.6)、不完整(0-0.3)	缺陷描述：从发生的原因、表现和影响程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缺陷类型：包括重大、重要、一般	整改情况
内控设计完	A 内部环境	03 人力资源管理 一般 2 个正在整改 1 个未整改 1 个	02 薪酬管理	01 是否建立员工薪酬管理制度，对员工薪酬的计提、发放标准、发放方式、发放时间、发放程序、审批权限、收入统计等作出明确规定	行政管理制度	1	不够完整	0.5	0.4	天桥水电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仍执行过去的规定，需要根据集团公司有关规定，更新完善薪酬管理方面的制度	一般	未整改
			06 人事档案管理	02 是否建立档案查阅登记及保密档案查阅审批制度	《人事档案管理办法》	1	不够完整	0.6	0.6	河津发电公司制度中未明确保密档案查阅审批流程条款	一般	正在整改





内 控 设 计 完 整		04 产品质量 与服务	02 是否建立严格的质量控制和检验制度	《质量保证手册》	5	不够完整	0.6	0.5	工程公司锅炉压力容器质量保证手册不符合《许可规则》要求，短缺无损检测、理化检验质量控制要求的规定	一般	正在整改	
	C 控制 活动	12 经营管理 一般 1 个 已整改 1 个	04 物资采购	10 是否建立退货管理制度，对退货条件、退货手续、货物出库、退货货款回收等做出明确规定	《物资管理制度》	3	基本完整	0.7	大唐、同达公司制度不完善，对于退货管理制度规定不明确	一般	已整改	
	C 控制 活动	16 行政管理 一般 2 个 正在整改 2 个	02 法律事务 管理	01 是否建立了法律咨询服务与审核机制，明确法律事务参与业务管理内容及工作职责，及提供服务的程序和方式	《法律事务管理办法》	1	不够完整	0.6	0.5	临汾热电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中，未明确外聘律师签订合同的期限、服务范围、价格上限内容	一般	正在整改
			03 行政事务 管理	05 是否建立了会议预约制度，保证会议按时组织召开	《会议管理制度》	1	不够完整	0.6	0.6	河津发电公司制度中未明确会议预约制度条款	一般	正在整改

性	D 信息与沟通	19 信息系统 一般1个 已整改1个	01 信息系统	04 是否建立系统数据定期备份制度，明确备份范围、频度、方法、责任人、存放地点、有效性检查等内容	电力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总体方案	1	基本完整	0.7	0.7	王坪发电公司数据备份制度中部分内容不够明确，存在数据备份不全的情况	一般	已整改
	E 内部监督	21 内部控制评价 一般1个 正在整改1个	01 内部控制评价	01 是否建立了内部控制组织管理体系，明确管理职责、权限划分	《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合同会签流程表	1	不够完整	0.6	0.6	侯马热电公司在具体工作中，有些工作流程设置不够合理，影响办公效率和工作效果	一般	正在整改

说明：经自我评价共发现一般缺陷 11 个，其中已整改 4 个，正在整改中 5 个，尚未整改 2 个。

## 表 2：内控执行有效性评价主要缺陷汇总表（2022 年度）

评价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抽样资料	样本量	测试记录	测评结果： 执行有效性 取值范围 0-1 分，均为正向指标 (主观判断)	结论：执行评价 维度：有效 (0.8-1 分)、 基本有效 (0.6-0.8 分)、 不够有效 (0.3-0.6)、 无效 0-0.3)	缺陷描述：从发生的原因、表现和影响程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缺陷类型：包括重大、重要、一般	整改情况
------	------	------	------	------	------	-----	------	--	---	-----------------------------	-----------------	------

内 控 执 行 有 效 性	A 内部 环境	06 社会责任 一般 3 个 已整改 1 个 正在整改 2 个	01 安全管理	11 是否定期开展安全活动，活动内容是否充实有效	运行一值、运行四值、锅炉检修、热控检修班组、河南恒起保温架子班组安全活动开展情况，台账记录	5	基本有效	0.6	0.6	王坪发电公司关于河南恒起保温架子班组安全活动缺少事故案例学习讨论环节，学习内容缺乏针对性，培训效果不佳	一般	已整改
				15 特种设备是否进行使用登记，是否定期进行安全检验；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证件检查	20	基本有效	0.6	0.6	工程公司焊工人员 4 人作业证过期	一般	正在整改
				16 防爆及危化品现场管理是否到位，警示是否清楚；危险品使用及储存是否符合规定，是否进行独立管理，并配备专业防护用品	氨区、制氢站、化学药品库等生产现场	3	基本有效	0.7	0.7	侯马热电公司氨区内部部分警示牌褪色，影响警示效果	一般	正在整改

内控 执行 有效性	A 内部 环境	06 社会责任 一般 2 个 已整改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1 安全管理	18 安全设施：（1）厂区内安全标示、警告牌、警戒线等是否齐全，是否符合规定；（2）主要生产区的遮栏、护栏、栏杆、平台等安全设施是否完整符合规范；（3）生产区沟（洞）盖板是否齐全、可靠；（4）电缆沟道和各类孔洞封堵是否严密、符合规范；（5）保安电源、备用电源、UPS 电源设置是否合理、可靠，是否符合规程要求，是否定期进行试验，自动投入是否正常；（6）主厂房、辅助车间照明及亮度是否完善、是否符合要求，事故照明是否能可靠投入；（7）电气设备的安全接地是否符合规程要求；接地网连接是否可靠，是否定期进行检测	汽机房、锅炉房、输煤皮带、脱硫区域、氨区、油库、化学楼	8	不够有效	0.6	0.5	侯马热电公司含煤废水泵间东侧水池检查孔盖板覆盖歪斜，存在安全隐患	一般	已整改

内控执行有效性		02 职业健康	09 工作场所的粉尘、室温、噪声、照明度是否控制在劳动职业保护规定范围内	职业卫生管理办法、现场查看	5	不够有效	0.5	0.4	长治发电公司部分场所照明不足，如磨煤机区域	一般	正在整改	
	C 控制活动	10 工程项目管理 一般 2 个 未整改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2 质量控制	03 是否按照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要求建立健全质量管理检验制度	审批资料、施工组织设计资料、会议纪要	3	不够有效	0.6	0.5	漳泽电厂公司安阳灰场子坝加筑工程项目经理更换审批文件不全	一般	未整改
			04 造价控制	07 是否严格按照有关工程结算规定审查工程竣工结算	工程结算单	1	不够有效	0.5	0.4	临汾热电公司个别工程资料不全，工程验收完成后未填写验收单	一般	正在整改
		12 经营管理 一般 3 个 正在整改 3 个	02 综合计划	09 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是否对下级单位综合计划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各级审计部门是否对业务归口管理部门进行监督检查	月度检查报告	1	不够有效	0.5	0.5	新能源公司 2022 年度针对综合计划开展的检查次数较少	一般	正在整改
			10 合同管理	09 是否按照规定将签订完毕的合同文本及相关资料，交合同归口管理部门，并经相关人员审核、编号后存档	合同管理办法、2022 年合同	50	不够有效	0.6	0.6	长治发电公司合同承办部门归档不够及时，合同归口管理部门对归档合同资料审核不够严格	一般	正在整改

内控 执行 有效性	C 控制 活动		12 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是否适时组织对下级单位股权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内外部监管机构检查监督意见是否整改落实	合同检查台账	1	不够有效	0.5	0.5	新能源公司 2022 年度针对合同情况开展的检查次数较少，未能发挥合同管理职能	一般	正在整改	
		14 资产管理 一般 3 个 正在整改 3 个	01 存货管理	08 是否按照废旧物资管理规定，及时对废旧物资进行回收、保管、处置	废旧物资处理清单	3	不够有效	0.6	0.5	大唐、同达公司存在个别检修单位，检修中替换下来的旧物资未及时交回库房统一保管，管理不够完善	一般	正在整改
			03 低值 易耗品	04 低值易耗品是否及时办理资产入账，是否建立低值易耗品管理台账，是否进行标签	低值易耗品入帐信息和低值易耗品实物	1	不够有效	0.6	0.6	塔山发电公司未建立低值易耗品台账	一般	正在整改
				06 是否定期对低值易耗品进行盘点核实，并及时更新资产信息，检查低值易耗品明细及台账、标签	低值易耗品中办公桌椅、家具、设备等实物盘点记录	1	不够有效	0.6	0.6	塔山发电公司年末未对低值易耗品进行盘点	一般	正在整改
		16 综合行政管理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2 法律事务 管理	03 是否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设计要求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法律事务管理办法》	1	基本有效	0.8	0.7	同华发电公司《法律事务管理办法》虽然比较健全，但未按规章制度控制表的规定时间重新评审修订	一般	正在整改

	E 内部 监督	21 内部控制 评价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1 内部控制 评价	03 是否按照内部控制制 度设计要求健全、完善内 部控制制度	《内部控制 管理办法》	1	基本有效	0.8	0.7	同华发电公司《内 部控制管理办法》 虽然比较健全，但 未按规章制度控制 表的规定时间重新 评审修订	一般	正在整改
--	---------------	---	------------------	--------------------------------------	----------------	---	------	-----	-----	--	----	------

说明：经自我评价共发现一般缺陷 15 个，其中已整改 2 个，正在整改中 12 个，尚未整改 1 个。